

追忆似水年华 阅读人生中最美好的时光

童年回忆录一

父亲的荣耀

[法]马塞尔·帕尼奥尔 著

施康强 译

法国教育部指定学生必读书

法国二十世纪伟大作家的经典自传小说
呈现令人愉悦的成长喜剧

描画普罗旺斯的诗情画意

浙江文海出版社

LA GLOIRE DE MON PÈRE
Marcel Pagnol

2011/11
2011/2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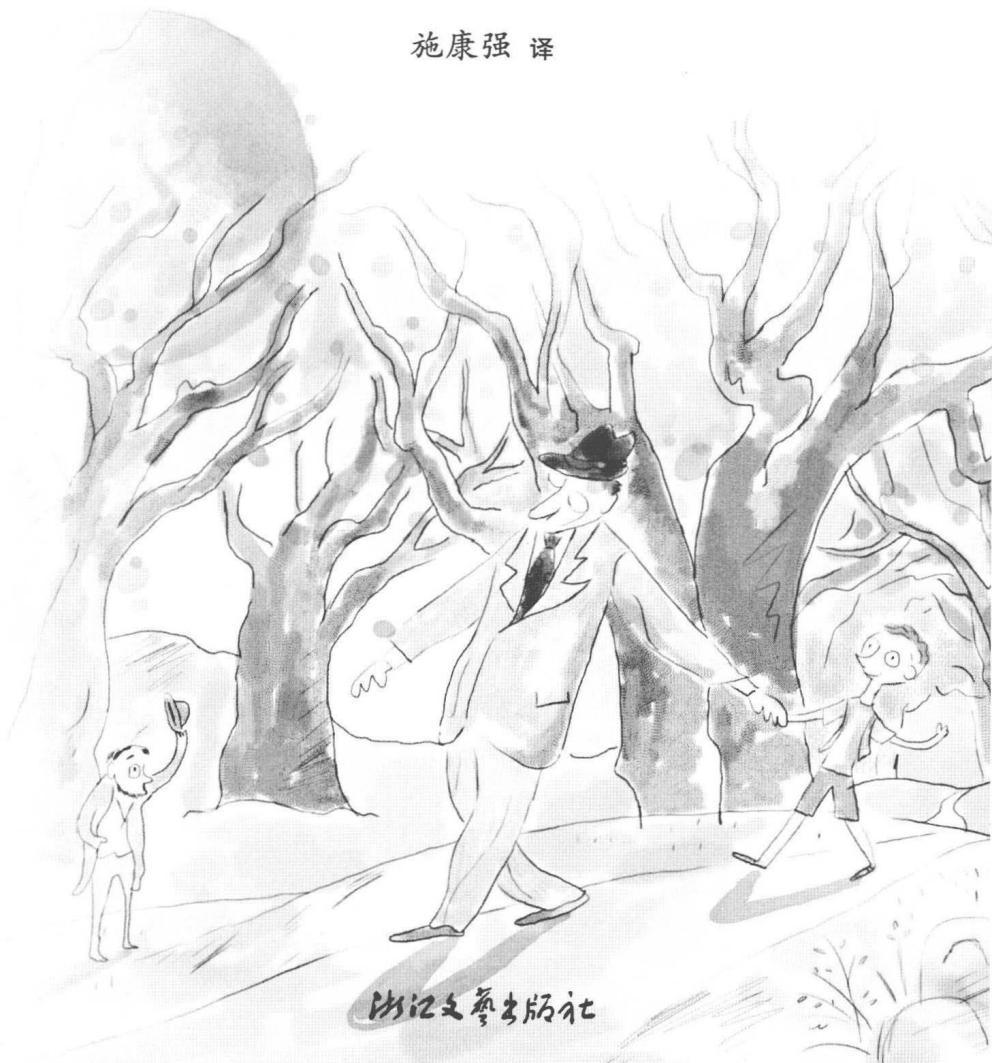
父亲的荣耀

LA GLOIRE DE MON PÈRE

Marcel Pagnol

[法]马塞尔·帕尼奥尔 著

施康强 译

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父亲的荣耀 / (法)马塞尔·帕尼奥尔著;施康强译.—杭州:浙江文艺出版社,2009.8
(童年回忆录)
ISBN 978-7-5339-2880-3

I.父… II.①马…②施… III.自传体小说—法国—现代 IV.I565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088835 号

La gloire de mon père By Marcel PAGNOL

© Marcel PAGNOL, 2004

Editions de Fallois, Paris

本书版权由法国 Garance SUN 版权公司代理

版权合同登记号:图字:11-2009-3

责任编辑 王晓乐

装帧设计 高 杨 赵俊程

责任校对 许红梅

父亲的荣耀

[法]马塞尔·帕尼奥尔 著

施康强 译

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

地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

邮编 310006

网址 www.zjwycbs.cn

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

制版 杭州天一图文制作有限公司

印刷 杭州长命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 889×1194 1/32

字数 120 千

印张 6.25

插页 2

印数 0001-8000

版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书号 ISBN 978-7-5339-2880-3

定价 15.00 元

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

缅怀我的亲人

马塞尔·帕尼奥尔

前言

如果不数几次不起眼的尝试，这是我第一次写散文。

我确实以为有三种不同的文学体裁：用于歌唱的诗歌，用说话体现的戏剧，以及用书写表达的散文。

令我害怕的，不是选择词语或者表达方式，也不是语法的精微之处——说到底，这一切大家都能掌握——而是小说家的立场，更加危险的是回忆录作者的立场。

讲自己很难：作者谈到自己的全部缺点，我们都乐于相信；而他谈到自己的全部优点，我们必须有了证据才接受，我们还遗憾他没有把好话留给别人代他说。

在这些回忆里，我既不说自己的好处，也不说坏处；我说的不是我，而是我不再是的那个孩子。我要说的是我熟悉的一个小人物，他已融化在他那个时代的空气里，像没有留下骸骨就消失的麻雀。何况他也不是本书的主角，而是一些微不足道的事件的证人。

然而，是我将写下他叙述的故事。活到六十岁再改换职业，这是莽撞之举。

戏剧语言从演员的嘴里说出来，它应该是即兴的，对答应该马上被理解，因为一旦说过，它就流失了。另外，戏剧语言不可能成为一种文体范本：它不是作家的语言，而是人物的语言。

戏剧作者的风格在于他对人物的选择，在于他赋予人物的感情，也在于剧情的进展。至于作者本人的立场，他应该是含蓄的。他最好闭口！一旦他想发出自己的声音，剧情的演进就被掐断了。他最好不要走出幕后，我们不需要知道他的观点。如果他想表达自己的观点，演员们会代他告诉我们，他们会迫使我们接受他的感情和想法，让我们相信这是我们自己的感情和想法。

作家的立场也许更难处理。

说话的不再是雷缪^①，而是我自己。仅仅通过我的书写方式，我就将完全暴露自己。如果不诚恳，就是说我不是放弃任何羞耻心，我就将糟蹋纸张，白白浪费我的时间。

所以必须走出幕后，面对读者坐下，让他在两三小时内盯着我看：这个想法令我很是不安，使我久久不能动笔。

不过，我考量了问题的另一面。

戏剧观众穿衬衫系领带，这是英国人强加给我们的统一着装。

他不在自己家里：他付了一大笔钱来到我这里。再说，他不是

^① 雷缪，与作者同时代的法国名演员。——译者注。本书所有注释均为译者所加。

独自一人，他观察他的邻座，邻座也观察他。所以他不仅对我的演员们扮演的角色感兴趣，也注意他自己的角色，他扮演聪明高雅的观众角色。

他总在表露自己：他经常笑出声来，或者鼓掌，而躲在幕后的作者因此喜悦、感动。不过，有些时候，他会咳嗽，擤鼻子，低语，发出嘘声，他会退场。于是作者不敢望着任何人，他惊愕地听着友人们总是巧妙的解释。他无心到一家夜总会去消夜。

而读者——我说的是真正的读者——几乎总是我的朋友。

他去选购这本书， he把它夹在腋下带走， he请它去他家做客。

he将坐在他喜欢的角落，置身他熟悉的环境中，静静地阅读。

he将独自阅读，不容忍另一个人在他背后跟着读。 he也许穿着睡袍或睡衣，拿着烟斗；他的诚意毫无保留。

这不是说他会喜欢这本书；读到第三十页， he可能会耸肩膀， he可能会带点脾气说：“我弄不懂，这么荒唐的东西，居然还能印成书！”

不过作者不在他身边。作者永远什么也不知道。他家里人，还有几个铁杆友人，已用一片赞颂蒙住他的眼睛，减轻了失败带来的伤害。

最后，一部喜剧作品的成功可以根据票房收入——一名公共救济事业局的会计每晚核查数字——也根据演出场次测定无误。可是，在第三十场演出的晚上安排“百场庆典”，那是白费心思。而为了挽回作者的面子，一位与其共谋的出版商可以在第三个一千册，也是最后一千册书的封面上印上“第十五千”。

所以，虽然一本书的成功与一出戏的成功同样备受称道，散

文家遭遇的失败却不那么残酷。

是这些考虑，虽然不太光彩却令人安心，使我决心发表这部作品。何况这本书本来没有多大抱负：这无非是对一个失去的年代的见证，一首小小的抒发孝心的歌曲。到今天，这种孝心或许反而变得新鲜了。

我出生在奥巴涅城，顶上放牧山羊的加拉邦峰脚下，那时候已传到最后一代牧羊人了。加拉邦峰是座巨大的蓝色岩石高峰，耸立在雄鹰平地边缘。那是一块辽阔的高原，俯瞰四季常绿的郁伏恩河谷。山峰底部的宽度略大于高度。不过，因为它从岩层中拔起高达六百米，看来好像直刺普罗旺斯的晴空。七月里偶尔会有一朵白云在峰顶栖息片刻。

虽说它算不上一座大山，可也不是无名小丘。正是在加拉邦峰，夜深时分，马里乌斯^①的观察哨兵看见得胜山上闪现火光，就用荆棘点燃一个火堆。于是在六月的黑夜里，那火堆就像一只红色的大鸟，翻山越岭传递消息，最后降落在罗马城里的卡庇托尔山上，报告高卢军团在爱克斯平原歼灭了条顿人的十万人马。

.....

① 马里乌斯，古罗马大将。

我父亲是奥兰治附近瓦雷阿斯镇一名石匠的第五个孩子。

我们这个家族在当地立足好几百年了。他们来自何方？想必来自西班牙，因为我在镇公所的档案里找到了姓雷斯帕尼奥尔的，还有姓斯帕尼奥尔^①的。

此外，这个家族世代都以打造武器为业。他们在乌韦兹河冒着热气的水里给剑锋淬火。这个高贵的行当，众所周知是西班牙人的专长。

不过，因为作战需要的勇气与敌对双方之间的距离适成反比，喇叭口火枪和手枪不久便取代了大剑和短剑。于是我的祖先们改行制造烟火，就是说生产火药、药筒和引信。

他们中有一位是我的曾祖，某日他周身围绕火星和旋转的圆形火球，从他店铺关着的窗子里飞出来，落在一捆罗马蜡烛上。

他没有丢了性命，但是他的左颊从此不长胡子。因此，直到他临终那一天，大家都管他叫“烤肉”。

可能，由于出了这起骇人的事故，下一代人虽然决定继续制造药筒和引信，但不再往里面填装火药。他们于是成了“纸板制造商”，今天仍干这个行当。

这个例子绝好地体现了拉丁人的明智：他们首先放弃了钢铁这个沉重、坚硬、锋利的材料；然后放弃火药，这东西见不得点着的香烟；最后他们与厚纸板打交道，这个产

① 这两个姓氏，都是“西班牙人”的意思。

品分量轻，摸着柔软，无论如何不会爆炸。

不过，我祖父因为不是“大少爷”，未能继承纸板作坊。不知什么缘故，他学了石匠，满师后周游法国，先在瓦雷阿斯镇，后在马赛开业。

他是小个子，但肩膀宽厚，肌肉发达。

他留给我的印象是长长的白色鬈发拖到脖子，还有一部带卷的漂亮胡子。

他面容秀气，但棱角分明，一双黑眼睛像成熟的橄榄闪闪发光。

他言出必行，子女们望之生畏。不过孙子辈可以拿他的胡子编成辫子，或者把豌豆塞进他的耳朵。

他有时会一本正经跟我谈论他的职业，或者说他的手艺，因为他是石匠领班。

他看不起砖石工。他说：“我们砌的石块都是榫槽结合，有斜接的，有楔形榫，还有叫朱庇特之箭的……当然，为了防止滑动，我们也往槽缝里灌铅。可那是嵌在两大块石料里的，绝对看不出来。而那些砖石工，他们逮着哪块石头就用哪一块，还用大量的砂浆填塞窟窿……砖石工干活，那就是整个儿淹没石头。因为他们不会处理石头，就把它隐藏起来。”

他只要有一天空闲，也就是说每年五六次，就带领全家人去野餐。选定的地点距离宏伟的加尔大桥只有五十米。

趁我祖母准备饭菜，孩子们在河里蹚水的工夫，他登上桥面，丈量尺寸，审视接缝，画一些剖面图，抚摩那些石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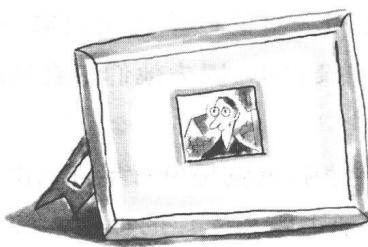
吃过饭，他在草地上坐下，家人则围成弧圈坐在他身

后。他就这样望着千年杰作，直到天黑。

所以，三十年以后，只要听人提到加尔大桥，他的子女便会抬眼望天，唏嘘不已。

我的工作台上摆着一个宝贵的镇纸。那是个铁制的长方体，中央有个椭圆形的洞眼。长方体的两端都有锥形的缺口，深深陷入铁器内部。那是安德烈爷爷的大锤。整整五十年，他用它击打钢凿坚硬无比的顶端。

这位能工巧匠只受过初步教育。他识字，会签名，仅此而已。为此他一辈子都暗中伤心，最终相信唯有知识才是至高无上的财富。他认为最有知识的是那些传授知识的人。因此，他不惜“倾家荡产”让子女能有资格教书。所以我父亲二十岁从爱克斯昂普罗旺斯师范学校毕业，当上公立小学的教员。



那年月的初级师范学校与神学院一模一样,只不过用反宗教课程取代了神学研习。

这些年轻人被告知,教会无非是一种压迫工具,而神父的目的和任务在于利用愚昧这个黑布条蒙住人民的眼睛,同时给他们念叨有关天堂或地狱的无稽之谈。

而且,“神父”使用拉丁语正好证明他们别有用心。这个神秘的语言对于无知的信徒起到咒语的妙用。

两个博尔吉亚^①足以代表历代教皇,而历代国王也好不到哪儿去:他们是淫荡成性的暴君,除了去玩棒接球游戏,只知道与姘妇们厮混。这个时候,他们的“走狗”横征暴敛,夺走百姓十分之一的收入。

就是说,为了符合共和国的真理,人们潇洒地篡改了

^① 博尔吉亚,这个意大利望族在十五、十六世纪出了两个教皇和许多宗教领袖。

历史讲义。

我并不因此责备共和国：世界上所有的历史教科书都是为政府服务的宣传小册子。

所以，刚毕业的师范生都相信大革命曾是一个牧歌时代，是慷慨侠义的黄金时代，那时候博爱被推向温情的极致。总之，是善心爆炸的年代。

我不知道人们怎样为师范生们阐述——要避免引起他们的注意——这些世俗的天使在犯下几万桩凶杀和抢劫之后，又相互残杀，把对方送上断头台。

话说回来，另一方面，就说我那个村庄的神父吧，这个人既聪明又热心行善，他认为宗教裁判所好比亲属会议^①：如果说主教们活活烧死了那么多犹太人和科学家，他们是含着眼泪，为了让受刑者在天堂里有一个位置，才这么做的。

这就是我们的理性的弱点：通常，它被用于为我们的信仰辩解。

*

不过，师范生们的学习内容不限于反教权主义和非宗教化的历史。还有第三个人公敌，而且它不属于过去。它是烧酒。

《小酒馆》^②和那些贴满了教室墙壁的吓人的图画，都

^① 亲属会议，负责处理未成年人或无能力管理者的财产问题。

^② 《小酒馆》，左拉有名的小说。

源自那个时代。

这些图画里有浅红色的肝脏,由于某些部位肿胀呈绿色,另一些部位收缩呈紫色,以至它们的样子像菊芋,让人根本难以辨认。不过,为了警示公众,画家在画面中央画了属于好公民的健康肝脏,它那和谐的形状和鲜活的红色足以使人衡量被揭示的灾祸有多严重。

师范生们在寝室里也躲不过这个可怕的内脏(且不说还有一个形状像螺旋输送器的脾脏,一条长了鼓包的主动脉),逐渐产生恐怖心理,只要见到一杯酒就会恶心。

对于他们,每当饮开胃酒的时候,咖啡馆的露天座就像自杀候补者的大聚会。我父亲一位朋友过滤水喝过了头,有一天把自己当做世俗的波里厄克特^①,掀翻了咖啡馆的桌子。师范生们以为这些倒霉蛋很快就会精神错乱,看到耗子爬上墙头,或者在密拉波大道遇到长颈鹿。人们举一个才华横溢的小提琴家为例:由于他的脊髓长年泡在苦艾酒和黑藨子酒里,不时浑身抽搐,最终只好去弹曼陀林。不过他们恨之入骨的,是叫做“餐后酒”的烈性甜烧酒,获“国王特许”的本笃会修士和查尔特勒修会修士酿造的酒。有了这类产品,教会、烧酒和王权便构成凶猛的三位一体。

除了与三大灾难作斗争,他们的课程包罗万象,而且设计精当,使他们能担当教导民众的责任。他们也特别了解民众,因为他们几乎全是工农子弟。

^① 波里厄克特,殉教的早期基督徒。这句话的意思是说,他的反教会热情相当于殉教者的护教热心。

他们学习各科知识,涉及的面很广但深度不够。不过这一切对他们都很新鲜。他们见到父辈长年累月每天劳作十二小时,在田野里,在船上或者脚手架上,因此他们庆幸自己交上好运,星期天可以休息,而且每年有三个假期,能回家团聚。

于是,他们的父亲和祖父,有时还加上邻居——老辈人从来只用手来学习知识——会对他们提一些问题,或者请教一些抽象的概念,那可是村里从来没人弄明白的。他们回答问题,长辈们洗耳恭听,神情严肃,不时点头……所以,三年在校期间,正因为祖辈被剥夺了享用这些宝贵养料的权利,他们如饥似渴地吸收科学知识。所以,课间休息时间,校长先生需要巡视各间教室,把过分用功的学生赶出去,罚他们打球。

学业结束时,需要考高等文凭。考试成绩证明这一茬学生已经成熟。

于是,好比果实开裂,良种抛射到全省各地,开始与愚昧斗争,弘扬共和国的业绩,并且在遇到宗教仪式行列经过时不脱帽子。

头三年,年轻的小学教师要在常年积雪的山顶小村宣扬世俗理念,然后下到半山腰的村庄,顺便在那里娶个女教师或邮务员为妻。再以后,他在好几个市镇任职,那里的街道还是斜坡。在每一站他家里都添一个孩子。生第三个或第四个孩子的时候,他才调到平原上的县城工作。最终轮到他调进省城,他已经白发苍苍,皮肉松弛。于是他在一个有八个或十个班级的学校教书,教高级班,有时也教补

习班。

有一天，人们郑重其事地庆贺他荣获一级教育勋章。三年后他遵循规定退休。于是他高高兴兴笑道：“我终于可以回家种白菜了！”

接下去，他躺下，他死去。

我认识许多像这样的从前的教师。

他们绝对相信自己身负美丽的使命，对人类光明的未来充满信心。他们蔑视金钱和奢侈，为了成全别人或者继续在穷山村里执教，宁可放弃自己的晋升机会。

我父亲一位老朋友以第一名毕业，因此能在马赛开始他的教书生涯。不过是在一个贫民区，夜里谁也不敢在街上走。他从教第一堂课到退休没有动窝，四十年待在同一间教室里，坐在同一把椅子上。

有天晚上我父亲问他：

“你从未有过抱负？”

“有的！”他说。“我有过！而且我以为我成功了！你想啊，我的前任二十年里有六个学生上断头台。我呢，四十年里，只有两个，还有一个最终被减刑。这就值得我一直待下来。”

*

因为，最了不起的，是这些反教权主义者有传教士的灵魂。为了能挫败“神父先生”（此人的德行被认为是伪装的），他们自己过着圣徒一样的生活。在道德观念上，他们